



大会

Distr.
GENERAL

A/49/582
27 Octo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100(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
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人权领域新闻活动的发展,
包括世界人权新闻宣传运动

秘书处的报告

目录

	<u>段次</u>	<u>页次</u>
一、 导言	1 - 5	3
二、 人权事务中心的新闻活动	6 - 49	4
A. 出版方案	6 - 19	4
B. 翻译方案	20	9
C. 简况介绍会、展览和人权日纪念活动	21 - 25	9

目录(续)

	<u>段次</u>	<u>页次</u>
D. 新闻活动和方案与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之间的关系	26 - 34	11
E. 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协调与合作	35 - 49	13
三、新闻部	50 - 196	16
A. 人权领域的活动	52 - 102	16
B. 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活动	103 - 196	26
附件：截至1994年6月人权中心所印发的出版物		48

一、导言

1. 大会1992年12月18日第47/128号决议重申,促进公众对人权领域的认识的行动是实现《联合国宪章》第一条第三项所载的联合国宗旨的必要条件,而周密制订的教学、教育和新闻方案对于达致人权和基本自由长久受到尊重十分重要;并认识到联合国的倡议对于各国和各区域人权领域的新闻活动所起的促进作用。

2. 大会1988年12月8日第43/128号决议发动了世界人权新闻运动,目的是促进大众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了解和认识,并教育大众可以利用那些国际机构来促进和保护这些权利和自由,以及认识联合国为实现这些目标而作出的努力。

3. 大会第47/128号决议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报告,以供在题为“人权问题,包括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的分项下进行审议。本报告就是根据这项要求提出的,其中载列与人权事务中心和新闻部的各项活动有关的资料。

4. 联合国为了实现该世界运动的目标,正在制定其新闻和教育方案,因为促使大众认识和了解基本权利和自由的新闻是普遍执行人权领域里已经规定的标准的必要因素。该运动的五个主要活动领域是:出版方案;翻译方案;情况介绍、展览和遵守人权;研究金和实习;以及讲习班、讨论会和培训班。

5. 大会1993年12月20日第48/141号决议认为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是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之一,重申必须不断调整联合国的人权机制,以便适应目前和今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需要,并有必要改进该机制的协调、功效和效率,决定设置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职位。随后,何塞·阿亚拉·拉索先生被任命为第一任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于1994年3月31日上任。虽然联合国旨在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活动的协调工作总的来说是高级专员的主要职责,但是第A/48/141号决议特别提及,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教育和新闻方案的协调工作是他的职务之一。此外,高级专员多次强调他非常重视进行各种活动来提高大众对人权的认识。因此,预期高级专员的任命将不仅有助于加强人权事务中心进行的各项新闻和宣传活动,而且通过他的协调作用,还会改进

全系统为此目的而进行的努力。

二、人权事务中心的新闻活动

A. 出版方案

6. 大会第47/128号决议重申必须用明白且便于使用的形式用心编写关于人权的资料,这些资料须适应区域和各国的需求和情况并有具体的目标对象,且以各国和地方语文和充分的份数加以有效地散发以取得所期望的影响。人权事务中心根据这项指示,继续编制新闻材料,分发给国家和区域人权机构,学术和研究机构,新闻媒介,非政府组织和有关的个人。该中心还在报告所述期间大力协助编制联合国普通出版物,例如《联合国年鉴》和《联合国手册》。

1. 《实况报道》丛书

7. 《实况报道》丛书的对象是非专业读者,内容是联合国在人权领域进行的各种活动的各个方面问题,包括保护人权的国际机制,或具体的人权问题。《实况报道》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出版,免费向全世界分发。由于需求量越来越大,若干《实况报道》要重印,包括重印第1册(《人权机构》)的西班牙文本;重印第4册(《打击酷刑的方法》)的西班牙文本和阿拉伯文本;重印第11册(《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的英文本;重印第13册(《国际人权法和人权》)的西班牙文本;以所有正式语文重印第17册(《禁止酷刑委员会》);重印第18册(《少数人权利》)的阿拉伯文本、中文本和西班牙文本;重印第19册(《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英文本和俄文本;以及重印第20册(《人权和难民》)的英文本和俄文本。自最近一次向大会提出报告以来,又出版了三册新的《实况报道》:第19册,第20册和第21册(《享有充足住房的人权》)(后者只有英文和西班牙文本,其他语文本在翻译中)。

8. 已编写了题为“《歧视妇女:公约和委员会》”的《实况报道》,目前正在排印。现在正在编写有关移民工人、宗教容忍和享有食物的《实况报道》。第6册

《实况报道》(《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已经修订,现在载列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在1992年宣布的《保护所有人不遭受强迫失踪宣言》全文。若干《实况报道》,包括第1册(《人权机构》),第3册(《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第10册(《儿童权利》)以及第16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现在正在增订。《实况报道》的完整清单载于附件。

2. 《专业培训》丛书

9. 在编写教材方面,一项重大的发展是编写《专业培训》丛书,其目的主要是向人权事务中心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的各个项目活动提供支助,并援助参与人权事务中心为专业团体提供人权教育的其他组织。这个丛书的每一本手册或指南都针对特定的读者,选定他们是因为他们在国家一级有能力影响人权情况。《专业培训》丛书很灵活,可以编入适当的教材以满足对象群内的一大批可能读者的特殊需要和现实情况,照顾他们的文化、教育、历史和背景。在适当时候,还列入关于有效的教学方法的资料,以协助教员尽量有效地使用手册。由于强调“培训教员”,所以能够以最少的资源开支最广泛地传播人权原则和资料。另一方面,指南是以参考书的形式编写的。

10. 每本手册或指南均在有关领域的专家协助下编写,并经外部深入审评。在可能情况下,手册或指南定稿前先在培训班里试用本丛书的第一册出版物是《人权和社会工作:社会工作学校和社会工作专业手册》,原于1992年出版,后来经过修订。现有英文本供应,预期其他语文本也将很快可以供应。本丛书第二册和第三册出版物是《人权和选举:选举的法律、技术和人权方面问题指南》和《人权和审判前拘留:有关审判前拘留的国际标准指南》,已以英文出版,正在翻成其他正式语文。目前人权事务中心正在编写另两本手册,内容涉及执法人员接受人权方面的培训以及建立和加强有效的国家人权机构,预期于1994年出版。1994年也会增订《人权报告手册》,并修改其格式,以便在关于报告义务的培训班中作为教材。

3. 《人权研究》丛书

11. 《人权研究》丛书翻印人权委员会或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的专家就重要人权问题编写的研究报告。迄今为止本丛书已出版了6册研究报告(见附件)。头五册有各种正式语文本供应,第六册有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本供应。现正在编辑另两册研究报告,一册关于发展权利,另一册关于对儿童的性剥削。

4. 临时出版物

12. 临时出版物主要包括人权事务中心赞助下举办的会议、讲习班和其他活动的报告和会议记录。自秘书长提交最近一次报告以来,已印发了一册新的临时出版物。本丛书共有17册(见附件)。

13. 人权事务中心遵循其出版物合理化和精简化政策,决定专门用这套临时出版物来发表的重要或有创见性的活动的结果。最近一册出版物是联合国亚太区域人权问题讲习班的报告。这个讲习班是根据人权委员会1992年2月28日的第1992/40号决议的规定,在人权事务中心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下同印度尼西亚政府合作举办的。该报告全文转载主管人权问题助理秘书长的开幕词以及主席的结论发言。它还详尽地摘述讲习班上讨论的各项课题,包括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以及在亚太区域建立区域人权机构的可能性等问题。该报告有英文本和法文本供应。

14. 人权事务中心作出大量努力编写各个级别的教材。《ABC:讲授人权》于1989年印发,有全部6种正式语文本供应。在人权教育领域里积极活动一些非政府组织已将这本小册子翻译成几种其他语文。

5. 参考材料

15. 人权事务中心的参考材料是联合国出售品,对象是较专门的读者。这些材

料包括：

(a) 《联合国在人权领域里的行动》，每五年出版一次，是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标准参考书。最近一期所涉期间是1945年至1988年，除俄文本外，其他正式语文本都有供应。新的一期所涉期间是1989年至1993年，正在印刷中，很快便有英文本供应。其他正式语文本将在1994年出版。

(b) 《人权：国际文书汇编》全文载列人权领域的基本国际文书。这本出版物的格式已经修订，现分两卷，每卷有两部分。第一卷载列世界文书，已以英文出版。第二卷专门载列区域文书，正在排印；这部书是多语文出版物；以原文全文转载这些文书；

(c) 《国际人权文书：批准表》。这本定期刊物于1993年出了两期，1994年出版了一期。最近这一期载列直至1994年6月30日的资料。

(d) 《人权：国际文书状况》详细载述对《汇编》所载人权文书的批准、保留意见、反对意见和声明。现在正在编写增订本，将于1994年底出版。

(e) 《人权年鉴》。根据对新闻方案的审查，其格式和内容已全面修订。该审查考虑到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出的意见，其中指出《年鉴》不能满足它们的需要，不能充分提供有关不同人权条约组织、人权委员会和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的活动的资料。因此编写了《年鉴》新纲要，其中考虑到这些组织的报告所提供的资料。1993年第一期《年鉴》已在编写中。《年鉴》的内容和格式准则载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9年5月10日第1979/37号决议。这些准则指出《年鉴》应载列“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通过的重要文件摘录，或根据所选的此种机关的决定为使它们流传更广而提出的主要文件摘录，以及秘书长关于人权问题所作的政策或原则说明的摘录。”新版《年鉴》将提供提交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以及人权条约监测机构的各种文件和报告所载的资料。

(f) 《人权委员会正式记录》(以前称为《人权委员会年鉴》)直至1983-1984年

均有英文本和法文本供应。1985-1986年第一卷也有英文本和法文本供应。1987年第一卷和1987-1988年第一卷只有英文本供应。1985-1986年,1987年和1987-1988年的第二卷的英文本在编制中。

(g) 《人权委员会根据备选议定书作出的一些决定第一卷,第二届至第十六届会议》已无存货;《第二卷,第十七届至第三十二届会议(1982年10月至1988年4月)有西班牙文本供应;英文本已无存货,法文本还剩几本。如所需的经费有着落,那么重印第一卷和重印第二卷的英文本和法文本将很有必要。

16. 结合1993年6月14日至25日在维也纳举行的世界人权会议,印发了若干出版物和新闻材料。人权事务中心协助联合国图书馆出版《人权文献目录》。该《文献目录》采用两种做法:联合国范围内的人权文献和全球范围内的人权文献。头五册载有关于联合国印发的文件的9 000条目并载入联合国书目资料系统。第一卷载列导言和按门类分列的文件一览表;第二卷载列作者索引;第三卷至第五卷载列题目索引。这个项目将继续进行,将列入联合国外出版的一系列人权著作,并以各种语文印发。

17. 在结合世界人权会议进行的各项活动范围内,并根据大会1991年12月17日第46/116号决议,人权事务中心出版了《联合国人权领域参考指南》。该《指南》共分11章,并列有小标题,在各小标题下,按题目分列各有关文件。该《指南》补充《人权书目》。这两本书都有英文本供应。

6. 停止印发的出版物

(a) 《人权公报》

18. 由于新闻方案已经修订,因此《人权公报》停止出版。

(b) 《人权通讯》

19. 《人权通讯》于1988年创办,每季以英文和法文印发。1992年经人权事务

中心第一次评价后,《人权通讯》停办,直至能够对其作用和内容进行更仔细的修订和获得充分资源以便及时出版为止。鉴于缺乏人员来做出版工作,《通讯》在1993年和1994年没有再出版,也没有计划恢复出版。

B. 翻译方案

20. 人权事务中心与新闻部合作,一直在协调《世界人权宣言》的区域和地方语文版本的翻译与核准工作。人权事务中心目前正在审查翻译项目以便增加翻译文书的范围和所编制的语言版本的数量。为此目的,工作组正在制订一项有关构成《国际人权宪章》的三项文书的战略,以便确定已有的语文版本和有待编制的语文版本。在这方面,非政府组织的协助是宝贵的资源,正在积极寻求其合作。中心将继续与新闻部密切合作,确保广泛与有效散发此类翻译的文书。此外,在各国家技术援助项目下,在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几内亚、匈牙利、蒙古和罗马尼亚等国,国际人权文书和其他联合国人权问题出版物被译成当地语文出版和散发。人权文书还被译成葡萄牙语,提供给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及其他讲葡萄牙语的国家。

C. 简况介绍会、展览和人权日纪念活动

21. 人权事务中心为学生、外交官、记者、公共官员、教授和非政府组织举办了联合国在人权领域和在具体人权问题方面的活动的简况介绍会。人权中心还为联合国新闻部组织了简况介绍会提供了讲座。在本报告期间,中心的官员们一共举办了这类简况介绍会达100次之多。

22. 中心在新闻部的合作下,于1994年3月21日组织了庆祝国际消除种族歧视日的活动。就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排外主义举办了一次圆桌讨论会,联合国驻日内瓦办事处总干事、负责人权事务的助理秘书长、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主席和一名非政府组织方面的代表出席了这次会议。

23. 1993年中心举办了若干次展览,这些展览特别与人权事务有关。中心为庆祝

人权日而组织的活动共持续了两个星期。1993年12月8日,负责人权事务的助理秘书长主持了一次记者招待会。中心组织了一次以人权问题为主题的绘画和雕塑展览。中心也主持了一次由国际创价学会组织的关于《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人权文书的展览。此外,与联合国图书馆合作于1993年12月6日至10日举办关于人权历史和当今出版物的展览。人权日那一天连续放映有关人权的电影并且于下午组织了一次关于《每日人权问题--维也纳会议以来的演变》的圆桌讨论会。

24. 根据联合国大会1966年12月19日的第227 A(XXI)号决议,中心负责颁发人权奖的各项安排。这项工作包括征集提名和进行甄别。已向全世界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发出了约1 000封函。中心召开了根据上述决议设立的筛选人权奖获得者的特别委员会会议,并为会议提供了服务,此外,还同联合国新闻部合作组织颁奖仪式,对在人权领域中作出特殊贡献的下列9名个人和组织颁发了1993年的人权奖:

埃里卡·艾琳·戴埃斯(希腊),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人小组委员会的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主席和报告员;

詹姆斯·格兰特(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

驻日内瓦的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委员会秘书长阿达玛·迪恩格代表该委员会;

萨拉热窝中央医院的医疗工作人员,由医院的总干事,法鲁克·康霍迪伊代表;

甘内斯·曼·辛格,尼泊尔国会最高领导;

索妮亚·皮卡多·索特拉,哥斯达黎加法学家,美洲国家间人权法院副主席兼美洲国家间人权研究所执行主任;

苏丹妇女工会,工会主席法蒂玛·易卜拉欣代表;

胡利奥·图米里·哈维尔神父,玻利维亚人权常设会议创办人和主席;

阿西·本·阿马尔(突尼斯),阿拉伯人权研究所主席。

25. 人权事务中心也参与纪念联合国第50周年的筹备工作。日内瓦庆祝第50周年的活动是于1995年10月22日在万国宫举行招待会,介绍联合国在和平、人权、人道主义行动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种种活动。目前已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日内瓦

办事处)内设立一个委员会,并正在讨论向大众介绍种种活动的最佳办法。日内瓦当局正在与日内瓦办事处在这一方面进行密切合作,并考虑在万国宫广播电视和无线电节目。

D. 新闻活动和方案与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之间的关系

26. 自其开始,人权世界新闻运动与人权事务中心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有密切联系。在最近几年内,由于中心设法更合理地使用稀少的资源和尽可能增加其在这两个领域的全面效率,这方面的联系获得加强。整套的专业训练就是新闻和技术合作之间的密切关系的例子。两个方案重叠的其他领域包括研究金、实习班和培训班。

1. 研究金方案

27. 大会1955年12月14日的第926(X)号决议对人权研究金方案作出直接规定。根据该决议的规定,秘书长提供的援助是根据各国政府的要求并在它们的同意下提供。只有由其国家政府提名的后选人能获得研究金,并由咨询服务经常预算提供资源。每年秘书长邀请各会员国提名研究员,并提请各国政府注意,被提名者应直接从事影响人权的活动,尤其是在司法方面。秘书长也提请各国政府注意大会在其许多决议中就妇女权利的问题所表示的关切,并鼓励提名妇女后选人。

28. 在本报告期间,许多国家对研究金方案表示的兴趣大大增加。1993年和1994年收到特别多的研究金申请。过去三年期间的申请增加了三倍,使得挑选过程的竞争性特别厉害。1993年,67个国家的政府提名了96个后选人,阿拉伯国家联盟提名了一名后选人。1994年,78个国家的政府提名了112名后选人,迄今为止选出了17名,其中7名为妇女。在有限的现有资源范围内,秘书长设法确保研究金广泛分配给不同的国籍,除别的外,优先考虑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申请者,并按照大会有关决议,考虑到把公平的份额分配给妇女的问题。

29. 1993年的研究金方案结束后,人权事务中心进行了全面评价,为方案的修改拟订了一个计划。对以后的研究金方案进行的其中一些改动包括在国际劳工组织设于意大利都灵的训练中心举行1994年的会议。

2. 实习方案

30. 在报告期间,人权事务中心向研究生提供约160个实习学位,使得他们能够通过为中心的工作人员的直接监督下积极参与中心的工作,对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和程序得到第一手认识。多年以来,实习方案已被证实不仅有利于实习生本身也有利于中心,该中心长期面临缺乏工作人员的问题。但是,本方案没有任何资金,中心或联合国对实习职位的给予没有承担任何财政责任。由于实习生缺乏经费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学生的参与特别低(约80%的实习生来自发达国家)。因此,为发展中国家的实习生提供经费的需要仍然是一个重要的考虑。

31. 为了改善实习方案的质量,中心与在布法罗的纽约州大学的人权方案合作,在1993年和1994年6月和7月期间举行一系列简况介绍会。这些简况介绍会讨论主要在人权领域各个方面的国际法和国际组织。

32. 1993年和1994年期间,中心收到国际人权服务处赠送的200份情况介绍手册,分发给新实习生使他们了解联合国提倡和保护人权的制度。

3. 具有新闻作用的训练班和其他技术合作活动

33. 大会第47/128号决议注意到在咨询服务和技术协助方案下,同各国政府、区域组织、国家组织和各非政府组织合作举办的区域和各国训练班和讲习班在促进人权领域的教育和认识方面的特殊价值。这些活动也促进了人权世界新闻活动的目标,这些目标是提高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认识和觉悟。秘书长关于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向人权委员会提交的报告(E/CN.4/1994/78),陈述了人权事务中心所举办的培训班、研讨会和讲习班。

34. 在1993年和1994年期间,人权事务中心曾参与在世界各地举行的150多次会议、讲习班、研讨会、培训班、协商和其他会议。参与这些活动提供了一个机会分发关于人权问题的资料和解释世界新闻运动的目标。

E. 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协调与合作

35. 大会第47/128号决议第10段“吁请人权事务中心根据大会和人权委员会的指导,协调世界人权宣传运动的实质性活动,并在发展和实施运动的活动方面,与各国政府、区域机构和国家机构、非政府组织和有关人士保持联络;该决议第12段又强调需要联合国同其他组织协调在人权住区的活动,包括在散播国际人道主义法律资料方面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进行协调,以及在人权教育方面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进行协调。

1. 机构间合作

36. 作为把自己的活动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活动相协调的现行努力的一部分,并按照人权委员会在这一问题上的要求,人权事务中心每年在日内瓦开一次人权问题机构间会议。与会者在会议上审查联合项目,并就各个组织在人权住区内进行的一些现行活动交换资料。会议还为确定中心和有关组织之间合作的进一步形式提供了机会。这些会议的议程项目之一是人权领域的资料、文件和教育。

37. 在世界人权会议之后,中心在1993年10月7日和14日召开了两次机构间会议,深入讨论贯彻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问题。下列联合国机构和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志愿人员、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非政府组织联络处、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38. 人权事务中心派高级官员出席了这两次会议。与会者确定了将着手与中心

进行合作的下列领域：开发计划署表示愿意就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特别是在涉及经济、社会、文化权利方面进行合作；卫生组织准备合作执行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并制订一项执行行动计划；教科文组织对于在人权教育十年方面进行合作十分有兴趣；工发组织表示愿意与中心和金融机构合作制订一项在发展援助中更好地兼顾妇女的需要的战略；粮农组织表示准备在与粮食权利有关的方案中与中心合作。

39. 人权事务中心并召集了有关妇女权利的所有机关和机构的会议，以便组织这些机构和机关对世界社会发展高峰会议(1995)、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1994)和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1995)的投入。关于资料问题，与会者讨论了设立一个数据库的问题，并且商定，所选择的这一系统应当促进合作并防止工作重复。还讨论了使各机关和机构每年把自己的人权活动通报给中心的报告制度问题。与会者请中心定期向联合国其他机构通报自己的活动。各方商定，向中心提供它们的人权活动和方案文件。

40. 在执行出版方案的过程中，中心与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机构和组织进行了合作，与非政府组织也进行了合作。这方面的例子有，即将发行的关于执法人员人权训练手册和司法人权手册以及《审前拘留有关的国际标准手册》，这些手册是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审判司合作编写的；已经向有关机构提交了关于歧视妇女和人权与难民的情况报表，以征求意见。

2. 非政府组织

41. 非政府组织继续同处理人权的联合国机构积极合作，向它们提供资讯和专门知识。它们也有效地帮助执行世界人权宣传运动的活动，特别是在资讯、教育和出版物方面。大会第47/178号决议第13段提到非政府组织的宝贵行动，其中并请秘书长在进行宣传运动时尽量利用非政府组织的协作，以除其他外，散发人权资料，促进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普遍认识。

42. 人权事务中心1994年从全世界的各种非政府组织收到了大约5 000封信件，

要求中心提供出版物和资料并出席各种会议(研讨会、讲习班、会议、庆祝活动)。对这些信件每封都予以答复,并提供了索取的资料。有些发信单位要求将自己列入人权资料或人权委员会防止歧视与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文件的邮寄名单。邮寄名单中包括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机构和个人的名称,由于数量不断加大,分发部门已无法应付。

43. 就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九和五十届会议而言,主管人权问题助理秘书长和人权事务中心资深工作人员已为非政府组织代表作了特别汇报。也安排同委员会主席和防止歧视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主席举行了特别会议。

44. 非政府组织在日内瓦和纽约参加了1993年12月10日的人权日,这是《世界人权宣言》通过45周年纪念日。中心在日内瓦安排的一次“日常生活中的人权——维也纳会议之后的动态”圆桌会议,7名与会者中有两名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其他非政府组织对庆祝活动的贡献包括,提供有关《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人权问题的展品,并为这次庆祝准备的出版物展览提供材料。它们还提供了在万国宫放映的录像影片。

45. 中心资深工作人员在纽约总部和日内瓦向非政府组织团体作了关于世界人权会议的特别汇报。

3. 学术和研究机构

46. 人权事务中心经常同法国斯特拉斯堡的国际人权研究所合作,中心的3名工作人员在该研究所1993年和1994年夏季的年度人权课程上,以英语、法语和西班牙语作为期一周的讲课。联合国的人权研究员定期在该研究所停留两个星期,以便加深他们对于区域人权保护系统的知识。

47. 中心继续同圣何塞的美洲人权研究所;意大利圣雷莫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研究所;意大利西拉库扎国际形式高级研究所;瑞典隆德的拉奥·瓦连堡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律研究所;日内瓦的国际研究所;以及法国的波尔多国际研究所合作。

48. 在1993和1994年也继续同突尼斯的阿拉伯人权研究所和冈比亚班珠尔的非洲民主和人权中心继续合作。中心也应各个人权和学术机构,包括利物浦公共行政和管理学院(联合王国)、列日商学院(比利时)、阿姆斯特丹国际关系学院和伊拉斯木斯大学(荷兰)、隆德大学(瑞典)以及教科文组织协会联合法语学院(法国)的请求而作汇报。

49. 最后,中心提供一名工作人员到海牙国际法学院和荷兰人权研究所的一个在海牙举行的关于国际人权法的训练课程讲课。

三、新闻部

50. 新闻部作为联合国内主要负责信息方案与活动的秘书处部门,为世界人权宣传运动协调开展新闻活动。作为联合国联合新闻委员会的秘书处,新闻部在人权方面促进全系统的新闻活动,新闻部继续其多媒体方法,以确保有效的报道联合国的人权活动,在全世界发行关于人权的有关新闻资料。1993年,由于进行了许多额外的活动来宣传世界人权会议(1993年6月14日至25日)以及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1993年),这件工作有了很大的进展。

51. 在1994-1995两年期的方案预算中,新闻部继续在人权的主题下负有任务,它也在社会、文化和经济权利;特殊团体;和其他主要问题,其中包括巴勒斯坦问题、自决、非殖民化和提高妇女地位等有关领域,继续进行其它的托办方案。新闻部的有关活动经常按经常具体领域或问题,向大会和其他政府间组织报告。

A. 人权领域的活动

52. 新闻部在人权领域的多媒体方法包括:自作印刷品、影片、广播和电视节目摄影和展览;对于所有政府间有关人权的会议作新闻报道,举办记者招待会和汇报;同媒体主动接触;回答公众的询问;举办特别活动和其他活动;同非政府组织合作;利用67个联合国新闻中心与活动的资源;以及协调机构间的宣传活动。应该指

出,这些项目大部分都不是人权项下的方案预算所筹资而是在方案预算的其他款目下筹资。

53. 数额为\$206 000的经费列入1992-1993两期方案预算第31.15款内,特别是给人权方面的新闻宣传活动。在1994-1995年方案预算中大约有\$250 000已经拨供那些活动。

54. 在1993和1994年的上半年,除了新闻部执行广泛的新闻战略以推广世界人权会议和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之外,还进行了一些活动,包括庆祝人权日;制作印刷品例如,手册、背景资料、小册专文、海报标志单、关于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工作的介绍册;同媒体同非政府组织接触与连系以促进联合国关于人权的工作;世界人权宣言和地方语言版本;人权文书的复印和新语文版的出版;《目标:正义》,并且继续为各个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图书馆购买关于人权的文件以及制作参考服务。

55. 新闻部在1994年为世界人权宣传运动而开展活动时,在前一个两年期,为促进世界人权会议和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所采取的新闻活动而产生的动力上发挥作用。即将举行的主要活动,例如社会发展世界高峰会议、联合国五十周年纪念、第四次世界妇女会议、第九次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问题大会、和开展土著人民国际十年都提供机会来促进联合国的人权工作,此外,国际日,特别是人权日的经常性日历也被用来引起人们对联合国在人权领域工作的兴趣。在这方面,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所采取的联系活动能够发挥重大的影响。

(a) 世界人权问题会议

56. 1992年至1993年,新闻部执行了促进世界人权问题会议的战略。已为这些活动增拨预算\$400 000,包括举行会议的费用。

57. 1992年制造的下列产品继续在1993年头6个月分发:有六种正式语文本和德文本的会议手册(DPI/1273)(1993年分发了58 000多份);有六种语文和德文的会议招贴(DPI/1226)(1993年分发了30 000份);和有英文、法文及西班牙文的新闻袋

(DPI/1279) (1993年分发了19 000份)。袋内载有以下文章：“联合国保护人权的机制” (DPI/1290)、“提供人权技术援助” (DPI/1274)、“人权与发展” (DPI/1275)、“人权与人道主义援助” (DPI/1291)、“人权与女童” (DPI/1284)和“消除酷刑” (DPI/1292)。还放入以所有正式语文设计的两个会议标志复制影印件。此外，袋内载有国际世界土著人民年的资料(见下面第77段)。

58. 由于1993年初需求很大，编制了第二个资料袋(英文7 000个、法文2 000个、西班牙文3 000个和德文1 000个)，在会前和会期分发。除载有第一个资料袋的资料外，新资料袋内装载了新的内容，包括六个联合国组织有关其人权工作的实况简介、人权和联合国柬埔寨过渡期间机构的特写、记者招待会资料、会前综述、会议议程及供在其它出版物复制的有光纸公共服务简讯资料袋。已按特别编制的传播媒介邮寄名单加以分发以及分发给联合国新闻中心、和驻维也纳的非政府组织代表及政府代表团。

59. 资料袋所载的黑白公共服务简讯参照了会议招贴的设计，供免费放入杂志及报纸。简讯主要在北美洲、欧洲和拉丁美洲的许多出版物中发行，其中包括《大西洋》、《人权季刊》、《哥伦比亚新闻杂志》、《纽约人》、《纽约书评》及《商业周刊》等。已要求联合国新闻中心把简讯放入地方或区域刊物内和要求联合国机构和组织在其期刊中编入简讯。

60. 在会前印制了有六种联合国正式语文的《联合国纪事》1993年3月版的补编，并加印补编，另外分发给联合国新闻中心、个人及非政府组织和在举行有关人权的会议及其它事件时提供。新闻部1993年6月出版的《客观的正义》期刊专门报道世界会议的筹备工作。

61. 1993年5月初分发了《发言人的参考记录》的人权特刊英文本。这份特刊供从事说明联合国的人权工作的人使用，内载适合发言或演讲时引用的简要资料。10月发表了包括世界会议结果的增订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本。

62. 在67个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之中有许多在国家一级为促进会议安排新

闻方案。已向这些中心提供原始经费共计\$40 000,以便进行这些活动(见下面B节2)。

63. 已制作了8个15分钟的无线电节目,突出说明会议所讨论的问题。这套节目于1993年3月以15种语文,包括6种正式语文提供给全球1 700多个广播组织。

64. 已制作了四个关于人权问题的《行动中的联合国》电视节目,并提供给有线新闻网公司,在其每周《世界报道》节目中播放,在90个国家可看到该节目。新闻部还向全球其它广播公司分发这些节目的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拷贝。

65. 新闻部的半小时电视采访节目《世界纪事》突出介绍了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关于会议的筹备工作。

66. 新闻部与奥地利电视台和独立制作者合作制作了10集公共服务简讯录像片。其中包括摇滚乐录像短编节目,一家哥伦比亚制作公司制作了四个西班牙文短编节目,其它这些节目由欧洲的著名广告机构免费制作,并由设在伦敦的泛欧广播公司《超级台》播放。在奥地利广泛播放奥地利电视短编节目。

67. 1993年,向拉丁美洲广播公司分发的西班牙文公共服务简讯节目和奥地利制作的电视短编节目已配上英文并经过重编后已制成整套广播节目。欧洲广播联盟通过亚洲和加勒比广播联盟的区域渠道免费协助分发整套节目。几个联合国新闻中心也向国家广播公司提供了简讯。

68. 新闻部从奥地利政府获得补充资金,还制作了两部7分钟和18分钟的录像短片,并以联合国在外地的维持和平与人权活动为主题。这些录像新闻片或在广播业中称为“B卷”已分发给全球的广播公司,以补充它们关于世界会议的报道。第一部短片是在4月举行第四次筹备委员会会议之前和第二部在6月举行会议之前分发的。

69. 新闻部提供了关于非洲、拉丁美洲、加勒比、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筹备会议的无线电和新闻报道。还定期提供关于在日内瓦举行的所有筹备委员会会议的电视、无线电和新闻报道。

70. 日内瓦联合国新闻处在举行会议之前几个月编制了两期4页新闻通讯,以使传播媒介、非洲政府组织和联合国系统获悉关于会议筹备情况的最新消息。

71. 在世界会议期间,新闻部向传播媒介每日发表简报,从事其它联系传播媒介、认可新闻界、会议实况新闻、无线电、电视及照片报道等活动和为联合国新闻中心和其它联合国新闻处提供新闻服务。已认可共计1 950名传播媒介代表参加会议。在维也纳会议场地进行的活动包括下列几项:

(a) 新闻部在会议即将举行之前,在维也纳安排和举办记者招待会。主要参与者向被认可进行报道的300多名记者简述了会议议程上的主要问题。

(b) 新闻部还为发展中国家的记者举办奖助金方案,使他们参加会议和进行报道。在奥地利政府的财政援助下,新闻部资助了来自俄罗斯联邦、东欧国家、中东、非洲、亚洲、太平洋、拉丁美洲及加勒比的14名记者出席会议。

(c) 新闻部在维也纳,奥地利中心安排了关于人权问题的联合国系统油画及图片展览,10个联合国组织提供了展品。在展览厅旁边,新闻部还连续放映突出说明人权问题的联合国录像记录片。

(d) 在会议期间,新闻部总共安排了71次记者招待会和简报。此外,举行了有特别人士和应邀与会者参加的圆桌会议,并且联合国工作人员就例如妇女权利、儿童、被虐待者、失踪、资源和其它具体问题作了简报。

(e) 在会议期间,新闻部以英文、法文及德文发表了41次新闻稿、18次记者记录及28次秘书处简报摘要。

(f) 新闻部关于会议的电视和无线电报道包括向新闻机构和电视公司分发了24套联合国电视节目。此外,制作了60个个别采访主要工作人员的节目,并提供了采访内容的阿拉伯文、法文、西班牙文、英文及俄文版。

(g) 在会议期间新闻部的非政府组织联络办事处为非政府组织举办10次正式简报。它还监督与维也纳联合国记者协会合作举行的49次非正式会议和召开了29次政府代表团和非政府组织特别会议。向非政府组织代表分发了大约70 000份世界会议

文件和31 000份新闻部关于不同题目的出版物。

(h) 在会议期间新闻部协助出版三份特别报纸,包括罗马的报社间通讯社出版的《大地万岁》、纽约的地球保证基金会出版的《地球时代》和达卡的第三世界非洲环境和发展机构出版的《不同的生活方式》。

(i) 在会议期间拍摄了458张照片,包括记者招待会33张、全体会议412张和联合国秘书长与贵宾及其他重要官员之间的会议13张。

72. 会前在有关新闻中心的协助下,新闻部举办了传播媒介宣传运动,有8名应秘书长的邀请作为其贵宾出席会议的知名人士参加。吉米·卡特、埃琳娜·邦纳、沃利·索英卡、科拉松·阿基诺、西蒙娜·维尔、纳尔逊·曼德拉、里戈韦塔·门丘和约旦王储为宣传会议进行的活动包括举行记者招待会、记录公共服务电视简讯或接受电视、无线电及报界访问。新闻部还协助为出席会议的知名人士作出宣传安排。

73. 会后,新闻部以英文、法文及西班牙文出版了《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DP/1394)。1993年分发了21 000份。

2.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

74. 1993年6月18日在世界人权会议期间,配合专为土著人民举办的主题日,新闻部组织了两次记者招待会:一次是与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的亲善大使里戈韦塔·门楚进行,另一次是与格陵兰社会事务部长亨里埃特·拉姆森进行。

75. 新闻部为来自发展中国家的14名新闻记者组织了一项研究金方案出席世界人权会议。获选之一是一名来自巴拿马的库那新闻记者。这项研究金方案的经费来自新闻部的经常预算和奥地利政府。为新闻记者组织的半天会议前简报会包括关于会议处理国际年议程项目的简介。300多名新闻记者出席了简报会。

76. 在1993年之前进行了下列活动并在该年整年继续分发产生的产品。全部活动是由新闻部的经常预算提供经费,并包括:以六种正式语文发行的一张彩色海报

(DPI/1238);一份关于国际年目标的附带插图的手册(DPI/1249),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发行,英文本、法文本和西班牙文本在1993年初进行了重印;一份关于国际年志愿基金的英文本、法文本和西班牙文本手册(DPI/1313)(1992年11月)。1993年5月印发了阿拉伯文本、中文本和俄文本。

77. 连上述的两份手册在内,国际年的一套新闻资料包括所有正式语文的国际年标志设计的两项可以重印的直接影印件以及下列的英文版、法文版和西班牙文版背景资料:“谁是世界上的土著人民?”(DPI/1296);“促进土著人民的权利”(DPI/1248);“条约、协定和‘建设性安排’:土著人民与法律前景”(DPI/1295);“土著人民与自治”(DPI/1293);“土著人民与知识和知识产权”(DPI/1283);“土著人民、环境与发展”(DPI/1294)。这项材料列入1992年世界人权会议的一套新闻材料,可是由于需求甚殷,在1993年初作为国际年分开的一套资料重印。

78. 当初一份题为“土著人民生活在哪里?”(DPI/1316)的地图/图表与新闻材料一起分发,可是后来由于亚洲集团对其正确性提出反对而收回。除了认为人权事务中心和联合国新闻部都没有得到授权“指定、确定或决定土著人民的身份”,亚洲集团还认为散布这种资料损害成员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团结。

79. 根据国际年海报的设计印制了一张黑白的公众服务通知照片免费安插在杂志和报纸上。这份通知刊登在《纽约客》和《文化生存》杂志上。向其他一些出版物、包括《时报周刊》、《新闻周刊》、《商业周刊》、《大西洋月刊》和《读者文摘》等提供副本,在有篇幅时刊登。要求联合国新闻中心在当地或区域的印发上刊登通知并要求联合国组织在其杂志上发表。

80. 《联合国纪事报》在1993年6月将国际年作为封面特写介绍。关于人权问题的1993年出版物《发言人说明》有一章专门讨论土著人民。1993年9月以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发行了一份以高小学生为对象的关于国际年的学生传单。

81. 新闻部以英文(和以更多的语文进行更广泛分发)为有线电视新闻网世界报告制作的一些“行动中的联合国”电视节目专门介绍关于土著人民的问题。这些节

目在120多个国家广播。新闻部以英文制作的两集的每周半小时电视访问节目“世界纪事”专门介绍国际年。以西班牙文制作一项专门介绍里戈韦塔·门楚的电视公众服务通知以促进世界人权会议。

82. 1993年5月,人权事务中心请新闻部协助发行国际年的第一期通讯。新闻部进行了通讯的英文本和西班牙文本的设计、安排、校读和印刷。

83. 新闻部制了两个短的录像节目--“在联合国的土著声音”和“土著人民-新的合伙关系”,并在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第十一届会议(1993年)上播映。一个录像节目介绍土著人民在国际年展开时的参加情况,另一个录像节目讨论土著人民面对的各种问题以及联合国正在采取什么行动帮助他们克服这些问题。根据要求向土著群体和其他有关组织提供这两个录像节目。

84. 新闻部为促进世界人权会议制作的8集的15分钟电台节目有一集是关于土著人民人权的。

85. 1993年10月,新闻部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大会大楼的公共大厅举办了一次大型的国际年展览会。展览会题为“共同的联系:土著人民与现代世界”,展出的文物和图片捕捉了土著社区的生活情调。制作了一份附带的手册并举行了开幕仪式。

86. 根据土著群体、人权事务中心和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主席的要求,新闻部印制了一本书《新合伙关系的种子》纪念国际年和宣传世界土著人民十年的宣布。书中包括了土著人民在1992年12月10日于大会展开国际年仪式上发表的演说摘要和关于联合国系统为改善土著人民生活的工作的说明。

87. 新闻部派代表参加了1994年7月25日至29日日内瓦举行的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会议前的技术会议。在该届会议上分发了《新的合伙关系的种子》的英文本。目前正在编写西班牙文本,并且将在12月9日十年开始时分发。

88. 新闻部对工作组1994年的会议提供部分的新闻和录像报道并以英文和西班牙文提供电台报道。为了有关十年的未来电台节目以不同语文进行访问。一俟大会通过《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将以所有正式语文予以发表。

89. 新闻部正在提供经费将《世界人权宣言》译成土著语文和印刷。在墨西哥的联合国新闻中心监督《世界人权宣言》的佐齐尔文本、策尔塔尔文本、托霍拉瓦尔文本、马雅文本和马斯特克文本的印制并由印第安人民独立阵线进行。在玻利维亚的新闻中心将《世界宣言》翻成瓜拉尼文,而在哥伦比亚的新闻中心将《世界宣言》翻成瓦尤文和帕埃斯文。在波哥大的联合国新闻中心将《世界宣言》翻成两种主要的土著语文。

90. 除了上述外,67个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事务处组织了大量活动提倡国际年(关于某一些活动的审查载于下文B节2)。

3. 其他活动

91. 新闻部继续动员公众支持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工作。1993年12月10日人权日是另一个机会让新闻部及其全世界的新闻中心和事务系统在国家与当地一级进行活动促进大家对联合国在该领域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参看下文B节)。重点考虑具体的人权问题,例如发展权、妇女权利、儿童权利和经济和社会权利以及国际消除贫穷日。

92. 预计在1994年12月展开三个关于人权问题的国际十年--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第三个十年和拟议的人权教育十年--提供更多的机会动员大家认识和了解人权问题。

93. 新闻部1991年编制的题为“人权新曙光”关于人权的30分钟英语纪录片在1993年以阿拉伯文、法文和西班牙文提供。

94. 在1993年和1994年继续以联合国的正式语文和选定的一些当地语文重印《世界人权宣言》以及其他国际文书。新闻部的出版物《联合国纪事》和《联合国年鉴》继续定期报道人权问题,包括人权委员会、大会和其他有关联合国机构的工作。

95. 新闻部在总部为非政府组织举行的每周简报会中经常报道人权问题。在

1993年有8次的简报会专门讨论人权问题,在1994年上半年举行了7次关于人权的简报会,每次吸引了代表1 200个与新闻部直接有关的世界性非政府组织的100至200名与会者。

96. 新闻部的公众询问股和该部的宣传和公共事务司的人权和土著人民联络中心每天满足大量关于人权新闻和出版物的要求。从1993年1月至1994年7月,新闻部的传播和通讯股分发了六种正式语文的90项人权出版物1 376 031册(加上其他一些)。超过170种不同人权项目、包括新闻稿、背景资料、秘书长说明和联合国文件等的电子分发送达212个直接的接受者/再传播者。

97. 在同一时期内,总部的参观事务处安排109次关于人权问题的简报会(包括种族歧视、妇女和种族隔离以及一般的人权问题),参观者共达5 130名,并为其他参观者安排了特别的电影/录像演播。此外,向联合国总部的625 857名参观者提供关于联合国在人权领域工作的资料。这个数字体现了由于1993年第四十八届大会期间暂停导游总部游客数字的减少。

98. 新闻部经常包括关于人权和有关问题的资料作为其正式语文和非正式语文的每周电台节目的一部分。连多种语文本包括在内,在1993年和1994年上半年制作了超过650有关人权问题的项目。人权和有关问题也列入新闻部的时事电台节目,例如“远景”这一个15分钟的每周纪录节目,由全世界大约350个电台广播。

99. 在这段时期,新闻部继续通过报纸、电台和电视全面报道联合国关于人权的活动,包括人权委员会及其各委员会及工作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禁止酷刑委员会的处理人权的所有联合国政府间机构的审议,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特别报告员关于人权问题的的工作。从1993年1月到1994年7月,新闻部以英文和法文发表了超过1 350份关于人权问题的、包括种族歧视和妇女问题的各种新闻稿。

100. 为了纪念1993年12月10日在总部的人权日,新闻部进行了一些活动宣传秘书长向九名得奖人颁发的人权奖。这些活动包括:拟订和分发关于九名得奖人的全世界特别新闻稿;分发一套新闻资料,包括新闻稿、《维也纳人权宣言》和关于《世

界宣言》四十五周年的重要意义和维也纳会议后续行动的背景资料；在颁奖仪式之后为主管人权的助理秘书长和八名得奖人组织一次记者招待会；安排新闻媒介和联合国电台进一步访问得奖人。向得奖人和新闻媒介提供颁奖仪式的图片和录像。新闻部又全球分发秘书长、大会主席和主管人权助理秘书长关于人权日的声明。

101. 国际家庭年(1994年)为人权领域的新闻活动提供了另一个渠道。1993年下半年以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分发了一套关于该年的新闻资料,其中包括有关人权和家庭在这方面的作用的背景材料。与伦敦的 TVE 联合制作了一套题为“甜蜜的,我到家了”的30分钟录像节目,专门介绍在压力下的家庭问题和有关的人权问题并予以分发。

102. 新闻部通过印刷和视听材料宣传秘书长任命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情况。高级专员的活动得到了新闻部新闻稿和电台节目的广泛报道,在1994年,24项电台节目和31项新闻稿是专为它的活动制作。在1994年6月,新闻部派出了一名电视制片人和一个当地摄影小组陪同高级专员到卢旺达视察。制作并分发了一个“行动中的联合国”的电视节目供60多个国家的广播组织使用。为新闻部的其他电视制作编制了更多关于高级专员工作的影片镜头。

B. 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活动

1. 联合国日内瓦新闻处

103. 由于接近人权事务中心,联合国日内瓦新闻处在宣传联合国的人权工作,包括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工作方面发挥特别作用。1993年日内瓦新闻处在新闻部宣传世界人权会议的活动方面,包括会前和会议期间的宣传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104. 1993年1月至1994年7月期间,联合国日内瓦新闻处继续作为特别事项,负责通过报刊、无线电广播和视听方案报道在日内瓦开会,职务为促进和保护世界各地人权的专门机关所进行的活动。新闻处的活动还包括撰写评论文章,为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人权条约机关首长安排13次记者招待会和几次新闻采访。安排的采访涉及

多个新闻机构,包括英国广播公司世界新闻处(无线电)、英国广播公司世界新闻处(电视)、CNN、《日内瓦论坛报》及其他日内瓦报纸、《国际先驱论坛报》、《国家报》及其他等。

105. 在同一期间内向媒介和其他对象发布了1 158份新闻稿(英文610份、法文548份)。每周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两次新闻发布会,并安排人权鼓吹者和官员举行记者招待会和接受采访,以突出人权问题。新闻处还计划和组织具体活动,宣传与人权问题有关的国际日。

106. 新闻处于1993年7月为来自47个国家的74名研究生举办了第三十一届研究生学习方案,向学员广泛介绍了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的资料。讨论的问题涉及多个方面,如少数人和土著人民的权利、儿童权利和享受教育的权利。

107. 为纪念1993年人权日,新闻处为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兼人权事务中心主任安排了一次记者招待会,并编发了一份包括一系列“页边线条”,以突出其中若干内容的新闻稿(HR/3608)。还印发了同类材料供在人权日之前在日内瓦举行年会的联合国协会散发,及向通讯社、电视台和其他媒介广为分发。

108. 联合国日内瓦新闻处还在人权事务中心的合作下举办了一系列活动,包括:与若干高级官员、非政府组织和外交官就“日常生活中的人权--世界会议后的转变”的主题举行圆桌讨论;12月6日至10日一周在联合国电影院播映以人权为主题的记录录像带;几个艺术家的展览,包括英国画家William T. Ayton宣扬《世界人权宣言》的艺术品,及介绍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和致力于人权的非政府组织最近编印的出版物的展览会。此外,国际创价学会题为“迈向人性的世纪:当前世界人权概览”的巡回展览于人权日在万国宫举行首展。

109. 同往年一样,日内瓦新闻处继续向1993年和1994年在万国宫举行的人权委员会会议,及向世界人权会议筹备委员会会议提供服务。在1993年和1994年间,新闻处也报道了人权条约机构的20期不同会议。

110. 在报告所涉期间内,新闻处电子媒介股制作了114项关于人权的无线电报

道、节目和音频录制和62个电视项目,供全球各地分发。该股在1993年底制作的电台访问获纽约关于人权状况的电台节目系列采用。1994年电视和电台的新闻报道包括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人权事务委员会、儿童权利委员会、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人权委员会卢旺达问题特别会议、禁止酷刑委员会及高级专员和各国政府领导人的情况介绍。向世界电视新闻、路透社电视、CNN、瑞士电视,等等提供了电视新闻报道。

111. 鉴于联合国对人权问题日趋重视和设置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这个新职位,1994年新闻处在世界人权新闻宣传运动的范围内加强了其新闻活动。

112. 新闻处将就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3月21日)、消灭贫穷国际日(10月17日)、人权日(12月10日)等涉及人权事务中心在日内瓦举行活动的纪念日子规划特别活动。

113. 新闻处在1994年还编写了下列特别新闻特稿:“给后世后代的解毒剂:联合国反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行动”;“联合国迫切采取行动可减少卢旺达的屠杀”(高级专员撰写,1994年5月24日刊登于《国际先驱论坛报》;和“人权委员会将在特别会议讨论卢旺达的人权状况”。

2. 世界各地的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

114. 1993年间,新闻部以67个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组成的网络发挥重要作用,促进世界人权宣传运动的目标,并大大扩大了他们与媒介、非政府组织、学术界,等等接触的活动。举办了特别新闻活动宣传世界人权会议、人权日、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和其他人权活动。世界人权会议的一些宣传活动由新闻部以宣传该会议的特别预算提供经费。

115. 1993年和1994年各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继续散发总部提供的有关材料如新闻包、背景说明、新闻稿和正式文件,及酌情将材料翻译成当地语文。他们还组织或协助举行活动、会议、公共集会和简报会;参加教育和其他机构的研讨会、小组讨

论和讲演会；和接受媒介访问。

116. 下面报告一些新闻中心和新闻处在1993年1月至1994年7月进行的主要活动。为了简短起见，介绍内容并非详尽无遗；目的仅在于说明进行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

阿尔及尔

117. 阿尔及尔联合国新闻中心在本阿克隆阿尔及利亚大学法学院举办了一个人权电影节。各大阿拉伯文和法文日报和周报全文或部分转载了秘书长1993年人权日献词。国家电台也加以采用，国家电视台则为庆祝该日制作了一个特别节目。

安卡拉

118. 在联合国新闻中心的协助下，土耳其非政府组织、工会、基金会及多个团体举行了许多人权日活动，获得广泛的报道。德米雷尔总统、总理、人权国务部长和其他人权官员发表了献词。社会民主人民党副主席为纪念该日举行了记者招待会。中心为宣传维也纳会议和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而作出的努力引起了新闻界的广泛报道。活动包括安排采访一名联合国人权顾问。

塔那那利佛

119. 联合国新闻中心协助最高宪法法院院长代表马达加斯加出席世界人权会议，并协助马达加斯加基督教学生协会举办一个题为“进取心与创造能力”的会议。当地报章并排刊登了秘书长的献词与马达加斯加政府的文告。

亚松森

120. 联合国新闻中心编写和向当地新闻界分发关于维也纳会议的新闻稿，引起了广泛的报道。

雅典

121. 雅典联合国新闻中心1993年第二季度的七页通讯以维也纳会议为重点,内容还包括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以希腊文印发了1 000份分发政府部门、议员、记者、学术界人士和非政府组织。主管于6月14日就维也纳会议的问题接受了TOP-FM广播电台的访问并参加了一个人权问题圆桌讨论会。中心编译了会议小册子的希腊文本,送交同意免费给予印刷和分发的塞浦路斯政府。

122. 人权基金会在其为纪念人权日而举办的一项特别活动中表扬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工作,并授予匾额一面以志其事。中心主任同日参加了一个小组讨论会。12月10日至17日,中心在塞萨洛尼基马其顿大学举办了一个联合国人权出版物展览会。媒介活动包括当地电台对展览的报道和12月7日国家电台(ERA-1)进行的采访。

曼谷

123. 联合国新闻处将维也纳会议的小册子翻译成泰文和给予分发。新闻处还向亚太区域筹备会议提供新闻报道,编印新闻稿、安排访问和组织简报会。另外分发了新闻包、人权新闻录像和新闻稿宣传维也纳会议。

124. 11月20日至24日,泰国最古老的大学在新闻处的合作下举办了“93年朱拉隆功大学学术展览会”,通过介绍科学和人权的进展提倡对人权的尊重。新闻处提供新闻材料协助在展览会期间举行的许多活动,包括戏剧、辩论和电影。

125. 新闻处主任还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亚洲儿童权利网和儿童基金会东亚和巴基斯坦区域办事处的会议和提供媒介工作的协助,以协助后者举办《儿童权利公约》培训方案。向与会者和听众分发了联合国小册子和书籍。培训方案后来向全国广播。秘书长的献词翻译为泰文,分发英语和泰语媒介。

贝鲁特

126. 贝鲁特联合国新闻中心为学生和教授安排了一个关于维也纳会议的简报会;散发了关于会议的阿拉伯文和法文电台节目;在五月举行了一次记者招待会介绍

会议审议的问题；主办了一个电视节目由黎巴嫩知名人士向会议提出评论。中心还提供资料，协助一个非政府组织举办的人权日活动。

波哥大

127. 联合国新闻中心与哥伦比亚《旁观者报》作出安排，每月出版一期专门讨论生活在哥伦比亚的土著人民的青年人杂志。中心还主办了一个以哥伦比亚土著人民为主题的全国青少年绘画比赛。比赛收到7 000多幅图画，提供了国际年纪念邮票的设计图案。

128. 中心主任就会议和国际年的问题接受了一个特别电台节目的访问并在年度间就这些问题作了许多简报会和讲演会。1993年5月6日，中心举办了一个讨论会议和国际年的问题的研讨会，45个非政府组织出席了会议；在维也纳举行的哥伦比亚非政府组织人权论坛通过和提出了一项宣言。中心为国际年安排将《世界人权宣言》翻译成两种主要土著语文。中心还安排一个非政府组织在9月的通报内刊登《维也纳宣言》的摘要。

129. 中心与哥伦比亚声援政治犯委员会合办了人权日音乐会。媒介活动包括在全国电视节目“Senderos de Libertad”上播映联合国影片“人权的新境界”；编发了四份新闻稿；印发了秘书长的献词。9份哥伦比亚日报发表了社论，各大新闻节目摘要报道了人权活动。

布鲁塞尔

130. 中心参加了比利时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全国工作组的会议以协调活动。主任就国际年的问题接受一份非政府组织月刊的访问；向非政府组织介绍了维也纳会议的筹备情况，并在一个非政府组织的全国人权会议上讲了话。

131. 在比利时法语区人权联盟举办的一天全国人权会议上，中心主任在几名政府部长的出席下致了开幕词。中心参与的特别活动包括向重点报道积极参与人权、

反歧视和少数人问题活动的比利时公民的电视节目“Conleur locale”颁发年度人权奖；与儿童基金会合作主办了一个邮票展览，邮展发行了“儿童与未来”的邮票；副首相兼交通大臣在其家乡瓦雷姆一个特别仪式上作了特别的讲话。中心就人权日散发了新闻稿并安排在国家电视上播映录像“人权的新境界”。

132. 1994年2月10日，中心主管接受比利时大赦国际通报的访问，谈论联合国人权活动和非政府组织的作用。中心完成《国际人权宪章》荷兰文本的编印工作，供在比利时和荷兰分发。

布加勒斯特

133. 以罗马尼亚文翻译和散发了关于维也纳会议的新闻稿，导致当地报章刊载了60多篇文章。

134. 联合国新闻中心就1993年人权日向各非政府组织、青年人组织和其他组织，以及向五个地方市政府散发了海报、录像和电影。它们各自在全国各地举办了人权纪念仪式，引起许多新闻界的报道。中心向内政部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委员会主办的一项活动提供了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献词。包括媒介代表在内的200人参加了活动。

135. 30多个非政府组织出席了人权事务中心/开发计划署/新闻中心合办的研讨会，讨论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的保护制度和保护妇女权利的国家经验。罗马尼亚独立人权会举办了另一个研讨会，讨论罗马尼亚的刑法改革。中心散发了有关的报告和文件。

136. 罗马尼亚人权研究所与中心为人权日主持了一项正式仪式，由电台现场广播。100个人出席了推销两本书的活动。获中心支持的非政府组织出版了书籍和报告。报纸也有报道人权日的文章。中心向内政部赞助的一个人权和人道主义法会议提供联合国资料和秘书处和大会主席的献词。

137. 1994年初，中心向罗马尼亚人道主义法协会提供了86项与人权有关的联合

国公约、宣言和决议,由该协会翻译成罗马尼亚文,作为《联合国系统的人权工作》第二卷出版。1994年3月7日和8日,罗马尼亚人权协会举办了一个讨论少数民族权利的研讨会,与会者包括国家政党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

布宜诺斯艾利斯

138. 中心在联合国日图书展览会上为一位有名的当地电影女演员的舞台演出筹款。为了宣传世界土著人民年,中心要求第一流的新闻记者编制关于这个问题方案,并协助制作“行动中的联合国”的录像带。中心与大公司一起支助安排阿根廷销售最广的报纸的新闻记者采访维也纳会议,中心也参加了外交部赞助的世界会议。同时,中心为会议编制了两个有线电视节目,特别报道了“行动中的联合国”录像带,并与内政部合作主办人权海报设计比赛。

139. 当地非政府组织人权常设会议赞助中心参加关于少数民族组织对少年施加暴力的座谈会。典礼在中心办公室举行,中心也分发了新闻材料。秘书长1993年人权日祝词经宣读后分发给新闻媒介和其他机构。

开罗

140. 秘书长1993年人权日祝词经宣读后分发给新闻媒介和其他机构。

科伦坡

141. 中心将维也纳会议的新闻稿和其他材料提供给新闻媒介,它也将基本人权文书译成僧伽罗文和泰米尔文。联合国新闻中心也于1993年7月主办小组讨论会,审查会议结论。对世界土著人民年来说,中心协助非政府组织表扬斯里兰卡叫吠陀的土著人民充当环境保护者的努力。

哥本哈根

142. 中心以丹麦、挪威、瑞典和芬兰文编制世界土著人民年小册子4 000份。中心向新闻界代表寄出了委任状和旅馆订单,并附了一封丹麦文的送文函。中心也

编制了500份丹麦文的人权机构小册子。

143. 秘书长人权日的祝词已译为3种北欧文,其中包括冰岛文,并传真给所有的主要电讯新闻媒介和非政府组织。祝词在早上新闻节目中以丹麦语广播。根据总部收到的材料由中心编辑的人权日12页背景资料,作为4种北欧语文的《联合国实况》的一部分发行。1994年《世界人权宣言》已译成芬兰和瑞典文。

达喀尔

144. 交通部长是国家元首夫人伊丽莎白·迪欧夫夫人所赞助庆祝人权日木刻展览会的贵宾。秘书长的祝词在塞内加尔电视上宣读和播放。

达卡

145. 孟加拉国国民议会副主席于1993年6月25日在联合国新闻中心正式主持人权双语诗集发表会。诗人们朗诵其作品,知识分子和学生参加了发表会。诗集是由中心为支持维也纳会议而印发的。中心翻译和印制的包含了会议资料印刷物《人权》是以庆祝的项目发行的。孟加拉国无线电和电视对人权日活动作了特别报导。

哈拉雷

146. 联合国新闻中心人员安排展览会和参加电视与无线电访问,以提高公众对维也纳会议和世界土著人民年的认识。中心为庆祝人权日,主办新闻记者招待会,并安排电视播放秘书长祝词。

伊斯兰堡

147. 中心安排维也纳人权会议的一日座谈会,与人权活跃分子和学者进行小组讨论。它分发了人权区域宣言和会议传单。主要日报对人权日发表了有关报道和社论。印刷媒介都大幅报道秘书长的祝词。总统和总理都发表了人权日谈话,非政府

组织也安排了活动和人权游行。

雅加达

148. 联合国新闻中心提倡的人权座谈会,在人权事务中心合作下,由苏哈托总统正式开幕。总部关于人权的新闻稿加以改编,并编成英文和巴哈萨印度尼西亚文。中心主任与秘书长个人代表合作,为东帝汶会议提供方便。中心为庆祝人权日,编制了联合国公报和海报。两者都以英文和印度尼西亚文本分发。

加德满都

149. 中心主持了人权、环境和法的两天座谈会,出席的有政府机关、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系统代表。它向政府单位、机构、政治领袖、律师、新闻媒介和民众分发新闻材料。秘书长、首相和司法大臣的祝词都在尼泊尔的国家电视台和无线电台播放。秘书长的祝词与人权图表和海报已广泛向印刷媒体散发,并在国内各图书馆和公告栏公布。

喀土穆

150. 世界土著人民年广泛散发了强调土著民族的小册子和海报,同时也为新闻媒介、非政府组织和民众举办汇报。为宣传维也纳会议,中心分发了新闻部制作的材料、海报和背景资料 and 事实说明书的资料袋。

金沙萨

151. 联合国新闻中心向新闻媒介代表分发了维也纳会议的人权材料和委任状。中心请40名新闻记者在其办事处参加1993年人权日的座谈会和招待会。各种文章和评论都引述了秘书长祝词。电台广播了法语和五种当地语文的报道新闻摘要。《世界人权宣言》文本由教科文组织俱乐部分发给金沙萨的主要学校。

拉格斯

152. 制作了题为“集体工作”的录像带,以提高对女权的认识,并作为维也纳会议的主要节目,在非洲各地放映。联合国新闻中心也于5月24日安排了秘书长的会议八位特别来宾之一的Wole Soyinka教授的记者招待会,小组讨论会,无线电和报纸记者访问,以及公众服务项目的宣布。强调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关系及其与公民和政治权利关系的记者招待会于1993年6月9日举行,主任发表了关于女权和会议的访问。中心利用纽约每天的来稿,安排尼日利亚之声转播会议新闻。

153. 1994年2月主任出席了非洲人权所安排的典礼,向个人和组织颁发这方面的杰出服务奖。联合国是接受表扬的组织之一。该部制作的人权材料已给予分发。

拉巴斯

154. 中心拟订的一个项目,以协助高中教员发动其他教员和学生讨论人权问题。因此,学生们写了7 620封信给各报章杂志。土著儿童为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海报展览和比赛绘制的许多图画已送到总部。其他活动包括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主任的访问记,播放联合国电视录像带,向农村学校和非政府组织分发人权材料,《世界宣言》译成瓜拉尼文,并分发关于萨尔瓦多真相委员会的新闻稿。中心与外交部协调活动,以支持维也纳会议。教育部宣布人权将是玻利维亚所有学校的学习科目。玻利维亚人权常设会议举办了若干非政府组织参加的庆祝人权日典礼。当地无线电电台广播了由中心译成土著语文的《世界人权宣言》。在1994年第一季,中心参加了关于玻利维亚人事调查员和宪政改革的新闻汇报。

利马

155. 12月16日,联合国新闻中心举办了庆祝《世界人权宣言》四十五周年的庆

祝典礼。人权委员会的前主席E. Bernales博士发表了主要演说。两份秘鲁日报发表了关于人权日的社论和报道。人权新闻材料,包括大会主席的人权日祝词都已分发给新闻界、政府和非政府组织。12月17日,秘鲁民主论坛安排了人权日圆桌会议,讨论世界人权会议的成就。

里斯本

156. 联合国新闻中心已展开高中教师人权项目,以宣传维也纳会议。学生参加教师安排的辩论,作文和绘制海报用于9月的世界感谢日展览。中心为庆祝人权日,将秘书长祝词译成葡萄牙文,并散发给新闻界。葡萄牙电视播放了《世界宣言》四十五周年时段;与葡萄牙人权联盟共同举办的记者招待会发表了两种当地语文版的联合国人权出版物;葡萄牙司法部本节参加在葡萄牙法律协会举行的人权日庆祝会。

洛美

157. 人权日举行了记者汇报,秘书长祝词和《世界宣言》也广泛分发,并在无线电台广播。洛美无线电台和联合国新闻中心共同制作了讨论《宣言》的节目,多哥人权部长在人权日发表了人权日讲话。

伦敦

158. 联合国新闻中心在音乐电视台的欧洲音乐电视安排广播秘书长祝词,送交新闻界、非政府组织和有关人士的中心新闻摘要中也包含了秘书长祝词和关于向妇女施加暴力的决议草案。中心也安排中东广播中心播放秘书长祝词,英国广播公司在人权日之前两个星期期间广播人权日时段。秘书长祝词也在中心、特赦国际和联合国协会共同安排的各信仰间礼拜中宣读。

马德里

159. 联合国新闻中心主任发表了关于人权和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的无线电和电视访问。中心向负责展开该年活动典礼的关键人物提供了新闻材料。中心代理主任和劳工组织主任也在典礼上致词。

160. 主任参加了塞尔维尔法学同仁会议,并强调联合国在保护人权方面的作用。中心也参加特赦国际题为“防止种族主义的保证手段”的仪式,其中西班牙非政府组织人权协会颁发人权奖。参加这个仪式的有Danielle Mitterand。秘书长祝词译成西班牙文,分发给新闻界和非政府组织。主要的无线电台和电视台都在新闻节目中播放人权日整天的庆祝情况。

马尼拉

161. 中心与《今日生活》杂志合编了专门报道世界土著人民年一份新年度特刊和关于维也纳会议的7月份一期。两者都刊载了根据该部制作或中心编写的材料。中心为两间大学的代表举办了关于世界土著人民年和维也纳会议的汇报和电影放映。中心也参加了总统府该年的正式开幕式,总统为该年成立了一个国家委员会。中心合作举办了一项纪念该年的艺术展览,中心也制作了针对非政府组织和学校的新闻袋。它也提供了关于土著人民的国家照相比赛的指导和宣传。

162. 中心为新闻界和非政府组织安排了人权日圆桌会议,并同菲律宾人权联盟合办两个星期的活动方案,其中包括庆祝人权日的展览会和公共集会。各族土著民族领袖以及高等法官都从人权高级专员领取人权拥护奖。秘书长祝词由报纸、无线电和电视广泛传播。

墨西哥

163. 中心将秘书长人权日祝词译成西班牙文,分发给8家无线电台、13家报纸和

4家电视台。中心主任参加了大学关于人权的会议,并为新闻记者和电视记者发表人权问题访问。5家不同的报纸在人权日发表了9篇报道。关于人权的联合国录像带出借给教育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中心也在印地安民主独立阵线的协助下将《世界人权宣言》译成若干主要土著语文。

明斯克

164. 1993年4月难民专员办事处与联合国办事处合作安排的难民法律座谈会讨论了人权问题。12月9日举办了人权日圆桌会议,主要讨论自由传播媒介、违反情事和联合国优先事项。与会的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同意应定期举行这种会议。

莫斯科

165. 莫斯科联合国新闻中心支持一个非政府组织举办一次关于土著人民问题的讨论会。中心主任在讨论会上致开幕词并就世界土著人民年接受无线电台的访问。中心就联合国人权活动为俄罗斯法律学院学生作了简报并放映电影,6月,又向莫斯科的军校教授与学员作了关于人权的简报,该校的毕业生多有在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服役者。莫斯科联合国新闻中心为伊连纳·波恩纳女士组织了一个方案,波恩纳女士曾受秘书长邀请出席维也纳会议,同时又向一前往拉脱维亚和爱沙尼亚的特派团提供了援助,特派团中包括有3名来自人权中心的官员。

166. 莫斯科联合国新闻中心与一群新闻工作者和人权活动家合作,创办一份新杂志《人权卫士》,专注于人权问题。这份杂志是为俄罗斯非政府组织及大众而办的。12月7日,应邀参加总统人权委员会开幕式,讨论俄罗斯境内当前的人权问题。12月9日,中心与俄罗斯联合国协会和50个以上的非政府组织代表举行了一个圆桌会议讨论人权问题。联合国新闻中心又协助在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和莫斯科近郊的一所中学举办了两次联合国有关人权问题的摄影、海报、出版物的展览;并向电视及无线电站和报纸散发了秘书长的“人权日”讯息。

167. 1994年6月,中心参加了莫斯科区教师支持和平与互相了解国际运动和教育专家高级研究学院举办的第三届人权问题讨论会。参加讨论会的有人权活动家、学者和政府官员。

新德里

168. 印度时报刊载了一篇特别文章,宣布1993年人权日。全国的重要报纸都刊载了关于人权及有关问题的重要文章。12月2日又散布了联合国1993年人权日主题的资料,并作广泛采用。全印无线电于12月10日播出一特别节目,估计听众可达4500万,国家电视台也以英语及印度语播出。该日,联合国秘书长的讯息在六个非政府组织中宣读。中心为纪念“人权日”,播出了20分钟的人权录像带,举行了三天的展览会。12月12日,中心又举办了一次纪念会,邀请到300名律师、学者和教师参加。

乌加都古

169. 中心在其新闻月刊ONU Flash中将出专刊纪念“世界土著人民年”,其中包括了新闻部新闻小册中的材料。6月一期专载维也纳会议的内容。有关此次会议的电影和小册子均出借给非政府组织,协助它们进行筹备工作,中心又为电视访问了人权组织的主席。

170. 中心分发了联合国人权文件,并于11月17-19日向一个国家人权讨论会的组织者出借了20套录像带。1994年6月28-30日,中心在非政府组织世界反对酷刑协会和布基纳法索人权和人民权利运动的主持下举办了一个关于推动和保护人权的讲习班。人权问题助理秘书长并代表中心发表演说。

巴拿马

171. 在“巴拿马美洲”刊登了一系列关于维也纳会议的文章,中心提供的有关

人权问题的资料也在电视节目中由儿童宣读,推动维也纳会议。在会议前的一次人权主题的讨论会中也散发了联合国关于人权问题的材料。有16所中学放映了电影,举行“土著人民的权利”的会议,又举行了“国际土著人民年”的海报比赛,选出了20幅作品将送往纽约展出。巴拿马宣布了“国际土著人民年”,联合国新闻中心主任也举行了记者招待会。

172. 为“人权日”,中心发布了五次新闻稿:安排在电视上放映与“人权日”有关的联合国电影“扫除”和“儿童权利”。中心在巴拿马大学安排举行了一次联合国有关人权文件的展览。中心又协调在第5频道电视台播出5天的有关《世界人权宣言》的30篇文章的广播,使当地电台接收总部国际广播中心的特别无线电节目。中心又参加了一个教师训练课程,向50名教师简报人权问题并放映联合国录像带。

巴黎

173. 在国际新闻自由日的活动中,联合国新闻中心主任接受邀请出席了Arche 博爱基金会举办的一个展览,该会的主席是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在一次尼斯的索非亚安蒂波利斯大学举办的讨论会上,主任发言谈联合国在波斯尼亚的作用。此外,在新闻媒体和非政府组织中广泛散布了关于维也纳会议的新闻稿和其他资料。

174. 关于“人权日”,各大报刊都刊出主题文章,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讯息得到广泛散布。中心协助一个处理残疾人的非政府组织排演一出“人权日”的戏剧,描述《世界人权宣言》。著名人士包括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宣读了重要文章。主任宣读了《宣言》第21条。在戏剧和法文报纸中散布了秘书长的讯息。无线电台RFI和RMO以阿拉伯文和法文播放讯息。主任于12月16日出席了法国新闻俱乐部举办的一个新闻简报会。谈阿尔及利亚的人权问题。

175. 1994年3月2日,中心主任参加了非政府组织“文明国际”举办的会议,在60名与会者发表关于人权与文明的演讲。1994年6月1日,中心主任接受梵蒂冈无线电

台访问。答复“热线”报道有关违反人权的问题,这项“热线”报道是由人权问题高级专员设立。第二天,主任参加了一个有200名新闻工作者、学生和非政府组织人士出席的路西特市举办的早餐辩论会。

西班牙港

176. 在西班牙港圣母大教堂举行的人权仪式中,宣读了秘书长的讯息和外交部长及人权研究所行政主任的讯息。

布拉格

177. 中心为推动“国际土著人民年”,编写和发布了关于这个国际年和关于利戈贝塔·曼楚·丁门的新闻稿。又向媒体、各非政府组织,选定的政府办公室和机构发布了人权报告员编写的标题为“枪口下的人权”的若干报告的捷克文摘要。中心又安排捷克出版公司翻译、印刷和装订“维也纳宣言”。又把若干有关维也纳会议的新闻稿和背景资料,包括秘书长的有关发言,翻译成捷克文发布。中心举办了一个讨论会。讨论少数民族问题在区域内的影响,为会议作筹备,主任并在一个系列演讲中谈论替代独立的可能方式,如少数民族的自治和国际保证其权利等。经与一捷克出版公司订立工作协定后,已将所有的人权公约翻译成捷克文,并以小册子的形式出版。

巴拉特

178. 若干无线电广播电台以阿拉伯文和法文播放了秘书长的“人权日”讯息,所有摩洛哥报纸为此讯息发出文章、社论和专题。联合国新闻中心在其新闻通讯中出了两期关于人权和“维也纳宣言”的专号。摩洛哥政府发出了“纪念人权日”的声明。

里约热内卢

179. 中心在4个巴西州内土著部落学校中教学的19名土著教师,以及政府官员和非政府组织及媒体发送关于“国际年”及维也纳会议的资料。中心以葡萄牙文小册子散发给各学校、非政府组织和媒体。中心又编写文章发表在一个巴西土著文化博物馆出版的报纸上,并向一家私营玩具工厂提供资料,推动儿童对“国际年”的认识。中心又协助澄清了某些巴西媒体对“国际年”有误解的观点。为电视播出系列“国际年”节目,又使用了若干联合国的材料。中心以葡萄牙文翻译并印发了秘书长和联合国大会主席的讯息。两家巴西无线电台播放了秘书长的讯息。

180. 中心的新闻通讯“ONU em Foco”1993年12月号的专题是人权问题,该通讯已分发700名个人和全国各机构;里约热内卢联合国新闻中心图书馆出版的简报11月份以人权问题出版物为主题。中心每日电视节目“*As Nacoes Unidas*”播放了中心与巴西政府教育网电视台合编的材料。12月16日,中心主任在巴西律师研究所这一司法研究的中心机构纪念世界人权宣言45周年会上发表演说,并答复提问。

罗马

181. 罗马的联合国新闻中心参加了1993年6月4日的一次讨论会,评估保障人权方面的进展并审查意大利的贡献。会中向参与者发送了人权问题资料袋。意大利总统府人权委员会主席出席了在佛罗伦斯举行的纪念世界人权宣言45周年会议。会中散发了联合国的材料,其中包括意大利文译本的背景资料“人权和家庭”。

182. 那不勒斯的一个组织Lelio Basso基金会在“人权日”安排举办一次3天的讨论关于种族灭绝问题的讨论会。在帕多瓦,举办了一次纪念“人权日”的节目。由意大利宪政法庭大学校长和人权训练与研究中心举行了庆祝会。秘书长的讯息译成意文,并以阿拉伯、英、法文在梵蒂冈无线电台播放、中心与教科文组织及非政

府组织合作制作了人权与民主教育行动计划,并为中学生举办了一系列这项主题的讨论会。

圣地牙哥

183. 智利无线电台在黄金时段播放了秘书长关于“人权日”的讯息,弗雷尹总统参加了一个有外交官、政府官员、非政府组织和教育家出席的正式典礼,拉美经委会执行秘书在会中宣读了秘书长的讯息、讯息也散发给政府办公室和使馆。

悉尼

184. 联合国新闻中心参加了澳大利亚政府所发起的经过盛大宣传的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分派宣传袋和转达秘书长的信息。其后,中心主管在全国电话公司发起国际年特别电话卡的仪式上以及两个关于维也纳会议和非政府组织参与的非政府组织的会议上发了言。他还谈到在悉尼举行的第二届世界土著青年会议。在这些会议上以及在广为宣传的联合国关于对抗种族并促进容忍和谐的会议上散发联合国小册子、单行本、海报和通讯。

185. 该名主管接受了13次新闻和电台访问,与新闻媒介代表接触,促进关于维也纳会议的报导。新闻中心制作了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筹备会议的七件新闻稿,分发给100个组织。同国际大赦社和澳大利亚促进维也纳会议海外援助理事会举行了会议。在维也纳会议举行过后,新闻中心组织并且主办关于维也纳会议成果的研讨会,有两个电台广播报导。此外,主管在为非政府组织人权专业工作者举办的讲习班/研讨会上发了言;散发了关于《维也纳宣言》和其他出版物的复制本。

186. 新闻中心在它负有任务的领土内向100个以上的新闻管道发表三件新闻稿。它同联合国澳大利亚协会合作,在新南威尔士国会大厦中举行庆祝,邀请国会议员、非政府组织和大众媒介聆听一位代表了帕特·多德森土著和解理事会的土著发言人的发言。在新闻中心同联合国协会合办的纪念仪式上宣读了秘书长的人权日信

息,并且经由电台和电视播放。秘书长主管柬埔寨人权事务的特别代表柯尔比法官在全国新闻俱乐部的一个仪式上作了关于人权问题的发言,新南威尔士监察员在合办纪念仪式上也就人权问题发了言。新闻中心将《维也纳宣言》寄给所有联邦参议员,并附上一封信,提醒他们关于人权日并且请其作纪念发言。在1994年第二季,主管参加了关于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会议,讨论联合国人权机制,并且让澳大利亚的新闻媒介进行四次访问。

东京

187. 在维也纳会议举行以前,东京联合国新闻中心制作并分派了2 000份会议手册日文本以及日本资料袋。新闻中心还举行了关于人权、老龄化和残疾人士的会议,出席者有非政府组织、新闻媒介和政府代表,还为非政府组织和新闻媒介组织了其他会议以讨论参与维也纳会议。关于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中心主任在联合国协会的期刊上发表了一篇长文。为纪念人权日,分发了新闻部的海报和新闻稿,司法部长和外交部长组织了一个特别节目,其中展出了土著人民创伤的200张海报。秘书长人权日信息译成日文,分发给新闻媒介,并且由中心主任在司法部宣读。

的黎波里

188. 新闻中心同非政府组织和政府代表为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组织文化节目和专题讨论会。5月23日,就维也纳会议和地中海区域的问题举行了一次圆桌会议,其中包括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塞浦路斯和巴勒斯坦问题。

突尼斯

189. 突尼斯联合国新闻中心向新闻媒介、非政府组织和政府官员分发关于维也纳会议的文件、新闻稿、资料袋和海报。秘书长人权日信息译为阿拉伯文、英文和法文,向大众媒介、非政府组织和政府官员,并且由突尼斯电台广播,在总统府举行

了官方仪式,向阿拉伯人权研究所所长颁发了1993年总统人权奖。突尼斯总统发表一项声明,重申该国支助、保护和促进人权。新闻中心和新闻部为人权日组织一项展览,中心主任就人权问题接受六个访问。分发了海报、影片和文件。此外,中心还参加关于促进和保障人权全国研究所讲习班,以阿拉伯文、英文和法文进行宣传 and 出版刊物。报纸、电台和电视台对此均有报导。

维也纳

190.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新闻方案包括描述如何发现土著人民世界的一项旅行游戏。在维也纳市公园组织一个特别开幕仪式,共有30 000人参加。对于维也纳会议,联合国新闻处在筹备进程期间提供援助与奥地利政府当局、奥地利电视和电台、奥地利新闻社、当地新闻工作者和外国记者进行联系以及协助征聘和挑选维也纳会议当地雇用人员,此外,还协助协调和制作维也纳会议联合国系统综合展览。新闻处派出摄影编辑协助维也纳会议的摄影报导,并作出特别安排,以确保奥地利政府摄影师免费提供合作,以扩大涵盖面。

191. 此外,新闻处协助组织和主持维也纳会议前的新闻工作人员的接触以及协助每天组织新闻会议和汇报。新闻处还将资料袋(有13个背景报告)译成德文,制成和分发2 000份。指派三名工作人员到德文报导组,制作了关于维也纳会议40个以上新闻稿和15个资料说明。每日向会议秘书长和会议发言人提供德文新闻简报并附上英文摘要。

192. 关于人权日,一些奥地利和德国报纸报导了特别纪念和联合国活动。新闻处分发了秘书长信息英文本和德文本,在维也纳国际中心举办海报展览和文献陈列架。12月10日举办了“前南斯拉夫少数民族与少数民族权利”的方案,由新闻处主任开幕,共有120名奥地利中学生参加。

华盛顿特区

193. 关于维也纳会议,联合国新闻中心主任在“评价《维也纳宣言》:促进人权议程”的节目中发言。新闻中心主任代表该中心出席中东观察所组织的人权情况简报会,国会人权事务核心小组和参议院外交关系委员会在国会山庄举行1993年简报会和午餐会。播出两卷录像带,包括秘书长信息的录像版。新闻中心通过全国新闻俱乐部,向大众媒介分发秘书长的信息。

温得和克

194. 在维也纳会议以前举行了一次会议,使大众体会到人权问题特别是关于维也纳会议。分发了关于维也纳会议及有关事项的新闻,新闻中心的会议有电视、电台和报纸的报导、中心主任就维也纳会议和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年向记者提供背景简报,包括秘书长的声明,并向大众媒介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有关新闻稿。主任同国会议员、教育工作者和非政府组织,参加电视台对人权问题的讨论。

195. 在1993年人权日前夕,新闻中心安排在纳米比亚广播公司电视台的最佳时间内播放关于妇女权利的录像带,片名“集体任务”,此外,它根据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声明以及据报的违反人权情事,拟写了两件新闻稿。两件稿分发给大众媒介、人权组织和有关政府组织。

雅温得

196. 联合国新闻中心举办了1993年国际妇女节电影放映,电影散场后关于妇女与暴力和世界人权会议的辩论相当活跃。全国人权委员会代表谈到土著人民权利。在人权日,中心举办了关于妇孺、难民、巴勒斯坦人民的照片和海报小型展览。陈列《世界人权宣言》和《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利宪章》,此外,全国人权委员会还举办人权圆桌会议和录像带放映。在放映过《世界人权宣言》的录像带后,喀麦隆高等法院和雅温得大学的代表发了言并进行辩论。秘书长的信息在《喀麦隆论坛》上发表并由《喀麦隆电台》广播。

附 件

截至1994年6月人权中心所印发的出版物

资料记录单

- 第1号 人权机制
- 第2号 《国际人权法案》
- 第3号 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
- 第4号 对抗酷刑的方法
- 第5号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
- 第6号 威迫或非自愿失踪
- 第7号 通讯程序
- 第8号 世界人权新闻运动
- 第9号 土著人民权利
- 第10号 儿童权利
- 第11号 立即或任意处决
- 第12号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
- 第13号 国际人权法与人权
- 第14号 奴隶制的当代形式
- 第15号 公民和政治权利：人权事务委员会
- 第16号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
- 第17号 反对酷刑委员会
- 第18号 少数人权利
- 第19号 各国促进和保障人权的机构
- 第20号 人权与难民
- 第21号 人人享有适当住房的权利

人权公报

《世界人权宣言》第四十周年特刊(1988年)
国际人权文书执行情况(1989年,第1号)
特别程序--非政府组织的作用(1990年,第1号)
人权与人道主义法;人权与难民法(1991年,第1号)
儿童权利(1991年,第2号)

专门出版物

关于《世界人权宣言》:昨日、今日与明日的欧洲讲习班议事录(米兰,1988年9月7至9日)(HR/PUB/89/1)。
东欧国家的司法行政和人权:联合国培训课程报告(莫斯科,1988年11月21至25日)(HR/PUB/89/2)
人权问题讲授:国际研讨会报告(日内瓦,1988年12月5至9日)(HR/PUB/89/3)
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对土著人民和国家间经济社会关于的影响:研讨会报告(日内瓦,1989年1月16至20日)(HR/PUB/89/5)
人权事务委员会在任择议定书下执行公民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情况
《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利宪章》(HR/PUB/90/1)
关于艾滋病与人权的国际协商报告(日内瓦,1989年7月26至28日)(HR/PUB/90/2)。
关于人权国际规范和标准的联合国培训课程(莫斯科,1989年11月27日至12月1日)(HR/PUB/90/6)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第二个十年:各国反对种族歧视法律全球汇编(HR/PUB/90/8)

人权情况汇报手册(HR/PUB/91/1)

(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E.91.XIV.1)

实现发展权利:关于作为一项人权的发展权利的全球协商(日内瓦,1990年1月8至12日)(HR/PUB/91/2)

有利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的政治、历史、经济、社会和文化因素:研讨会报告(日内瓦,1990年12月10至14日)(HR/PUB/91/3)

第一个二十年: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进展情况报告(HR/PUB/91/4)

国际人权文书和汇报义务问题讲习班:编制报告提交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莫斯科,1991年8月26至30日)(HR/PUB/91/5)

关于国际人权标准和司法行政的非洲研讨会(开罗,1991年7月8至12日)(HR/PUB/91/6)

关于人权的教学:社会工作学校和社会工作专业手册(HR/PUB/92/1)

联合国亚洲-太平洋区域人权问题讲习班(雅加达,1993年1月26至28日)(HR/PUB/93/1)

人权研究丛书

第1号 A. Eide著《享有足够粮食乃是一项人权》(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E.89.XIV.2)

第2号 E.Odio Benito著:《消除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基于宗教或信仰的歧视》(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E.89.XIV.3)

第3号 E-I.Daes著:《法律规定的个人自由:》分析《世界人权宣言》第29条(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E.89.XIV.5)

第4号 E-I.Dass著《个人地位与当代国际法:在国家、区域和国际等级促进、保护和恢复人权》(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 E.91.XIV.3)

第5号 F.Capotorti著《种族宗教或语文少数人士的权利的研究》(联合国出版

物销售编号 E.91.XIV.2)

第6号 L. Despouy 著《人权与残疾人》(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 E.92.XIV.4)

专业培训丛书

第1号 《人权与社会工作:社会工作学校和社会工作专业手册》(HR/P/PT/1)(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 E.94.XIV.4)

第2号 《人权与选举:关于选举的法律、技术和人权方面》(HR/P/PT/2)

第3号 《人权与审讯前拘留:有关审讯前拘留的国际标准手册》(HR/P/PT/3)(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E.94.XIV.6)

其他出版物

《讲授人权入门》(销售编号 E.90.I.5)

《人权通讯》

《人权问答》

《人权:国际文书汇编,第一卷,第1和2部分,普遍性文书》(销售编号 E.94.XIV.1)

《人权:国际文书地位》(销售编号 E.87.XIV.2)

《人权国际文书:截止1994年6月30日批准书一览表》(ST/HR/4/Rev.10)

《人权文献目录》(销售编号 E.GV.92.0.16)

《人权事务委员会。根据任择议定书的特选决定》(第二至十六届会议)
(销售编号 E.84.XIV.2)

《人权事务委员会根据任择议定书的特选决定,第二卷,第十七至三十二届会议》(1982年10月至1988年4月)(销售编号 E.89.XIV.1)

《人权事务委员会正式记录》

《联合国人权参考书指南》(销售编号 E.93.XIV.4)

- 《联合国人权方面行动》(销售编号 E.88.XIV.2)
《人权事务委员会年鉴》
《人权年鉴》